被低估的桐城派古文家方东树[*]

——基于《考槃集文录》及其所附自记、自评的讨论

余祖坤

(华中师范大学 文学院, 湖北 武汉 430079)

[摘 要]目前关于方东树的研究主要集中在诗学理论和学术思想两个方面,而其古文创作特点及成就却长久被人们所忽视。事实上,方东树不仅长于说理、论事,而且还写下了一些不事藻采、感人肺腑的传记文,可补史传之不足;尤其是其家传,颇有归有光之遗风。方东树为文,整体上追求朴质、明白、准确、周详的风格,力图使文章具有经世考史的功能,至于写作的技巧则不刻意或过分讲求。他的作品中,不少都附有自记或自评之语,鲜明地体现了他的这一创作取向。方东树的古文对于"桐城家法",既有继承,也有突破,堪称桐城派古文由古典向近代转型的先驱,在桐城文派史乃至整个中国古文创作史上,理应占有重要的一席。

[关键词]方东树;桐城派;古文观;古文创作;汉宋之争

DOI:10.3969/j. issn. 1002 - 1698. 2023. 05. 017

桐城派不仅仅是一个文派,而是一个在思想、学术、诗歌、古文等诸多方面均有重大成就的派别。但到目前为止,桐城派主要还是被视作一个古文流派,也就是说,它在古文方面的成就最为人所重视。然而,方东树作为姚鼐弟子,桐城派在嘉庆、道光年间的代表人物之一,却主要是作为一位学者和诗学名家来对待的。迄今为止,关于方东树的研究主要是从《昭昧詹言》出发,阐发其诗学理论,[1]或者是基于《汉学商兑》,考察他的学术思想,[2]而他在古文方面的成就却反而被人们忽视了。目前的古代散文史著作多未

详细、充分讨论其古文创作的特点及成就,一般只是把他视作桐城三祖的继承者一笔带过。事实上,方东树的古文对于"桐城家法",既有继承,也有突破,在嘉、道文坛上别树一帜,在桐城文派史乃至整个中国古文创作史上,理应占有重要的一席。

一、宣扬宋学,讲求经世:方东树古文 最突出的价值取向

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凡12卷,除最后一卷 为骈文外,其余皆为古文。卷十、卷十一分别为

作者简介:余祖坤,文学博士,华中师范大学文学院暨湖北文学理论与批评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中国古代散文及古代文论。

^[*]本文系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清代别集所附古文评点研究"(20BZW119)的阶段性成果。

墓志和家传,属传记之文,其他九卷都可以归为 析理持论之文,占了绝大多数。方东树一生"以 明学术正世教为己任",^[3]因此,宣扬程朱之学, 主张经世致用,反对脱离现实而专事考据的风 气,成为贯穿其析理持论之文的主题。虽然他一 生备尝艰苦,但他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可以 说,在宣扬程朱之学、力主经世致用方面,他比其 他桐城派作家表现得更为突出。

方东树幼承庭训,好古文词之学,十岁左右即"耳而熟之,虽不能尽识,然亦与于此流矣"。^[4]他所生活的乾嘉之世,正当汉学全盛时期,轻义理,重考据,推崇汉学,贬抑宋儒,成为学坛的主流。而姚鼐则标举宋学旗帜,力主义理、考据、辞章三者不可偏废。方东树继承师说,认为治学、为文均须讲求义理,切于实用,对当时某些汉学家专事训诂而无关义理的学风进行了尖锐的批评。

《原天》《原性》《原理》《原神》《原静》《原 动》《原义》《原直》《原我》《原恶》《原真》诸文, 皆为阐发孔孟程朱之道而作,议论精确,明白晓 畅,虽偶尔用典,却也简单易懂。如《原直》云:

顾直不可见,附气而见。气亦不可见,验于好恶、公私之际而已。其人之好恶,壹出出为公而无私也,发于言论、行事,不可屈挠,不可屈挠,不可屈挠,不为私溺,是直也。故曰:不直,则道工为此,务巧伪以夸毗阿容。孔子恶之,谓之其处,是者,无下一人而已。"好而知其美者,天下一人而已。"好而知识。"惟仁者能好人,能恶人。"仁者,何也? 直也。当为父人。当员义孤恩,而不顾犯不韪邪? 或证观之,可谓曰厚。然而孔子之论二人,以迹观之,可谓曰厚。然而孔子之论二人,以迹观之,可谓曰厚。然而孔子之论二人,以迹观之,可谓曰厚。然而孔子之论二人,至矣。当为好人。"由今论之,武三思是邪,孔子非邪? 夫好恶是非衷于圣人,至矣![5]

在这里,方东树首先指出,"直"乃是通过人的好恶、公私选择而体现出来的,如果一个人的

好恶"出于公而无私也,发于言论、行事,不可屈挠,不为偏徇,不为私溺",即可谓之曰"直"。继而明确认为,只有"直"才能求得"道"、彰显"道","不直,则道不见"。最后方东树引用孔子和武三思的故事,从正反两个方面论证,只有"好恶是非衷于圣人",不屈人,不徇私,方能符合儒家之"道"。方东树这 11 篇文章,显然是对韩愈"五原"(即《原道》《原性》《原毁》《原人》《原鬼》五文)的效仿;正像韩愈攘斥佛老一样,方氏此组文章宣扬了程朱义理之学,驳斥了汉学家的观点,体现了维护儒家道统的鲜明立场。

总体而言,方东树的说理文始终以儒家之道 尤其是孔孟程朱之学为依归,其中对汉学家的批 评虽偶有过激之论(如《潜邱劄记书后》),但总 体上还是以中正恳切之言为多,决无理学腐语。

方东树极力张扬义理,但他并不专尚空言,而是主张将"道"与"事"结合起来,在实践中去彰显儒道。因此他在古文写作中,经常即事而论道,体现了他一贯的学术立场和文学立场。如《新建桐乡书院记》一文,先考证、叙述桐城的建置历史和地理环境,然后转入议论,表达了"明道""穷理"、反对徒以辞章记诵为业的取向:"夫今之所以建此书院者,岂非为劝学与;学之大岂非欲求以明道与;……凡来学于此者,其以吾说切而反之于心,所谓即事以穷理者,当必憬然有所启悟,而无蔽于舍近求远之失也。孰与夫他书院之教徒以词章记诵,而溷夫学问思辨之正大也哉!"^[6]

方东树不仅推重义理之学,而且"锐然有用世志。凡礼、乐、兵、刑、河、漕、水利、钱谷、关市大经大法,皆尝究心"。^[7]他曾明确表示:"人第供当时驱役,不能为法后世,耻也。钻故纸,著书作文,冀传后世,而不足膺世之用,亦耻也。必也才当世用,卓乎实能济世,不幸不用,而修身立言足为天下后世法,古之君子未有不如此厉志力学者也。"^[8]他认为著书作文须能济世,否则不足为天下后世法。此处所言"钻故纸",显然是针对当时的汉学家而发的。

方东树虽然毕生未入仕途,不得不以佐幕和教书艰难度日,但他始终关心国家和社会,写下不少议论时事的文章。如他看到当时朝野上下吸食鸦片成风,遂作《劝戒食鸦片文》,详细列举吸食鸦片对个人、家庭以及国家、社会的种种危害,告戒食烟之人悬崖勒马。全文条分缕析,入情入理。中英鸦片战争中,清廷时战时和,摇摆不定。有鉴于此,方东树在《病榻罪言》一文中明确反对向英国求和,但又不主张与其正面交战,而是主张扬长避短,诱敌上岸,然后联合军民,围而歼之。此外,像《治河书》《读禹贡二首》《读溝洫志》《合葬非古说》《粤海关志叙例》等等,都可以看出方东树确实是一位热心现实事务、颇有真知灼见的儒士和学者,而不是那种专以大言欺人的空头作家。

正因为方东树始终关切世事,所以当他读到魏源《海国图志》后,"不禁五体投地,拍案倾倒,以为此真良才济时切用要著。坐而言可起而行,非迂儒影响耳食空谈也"。^[9]方东树在写此信时,已是一位年届八旬的老人,由此可见,讲求义理、关注时事、力主经世是他毕生一以贯之的立场。尤其是在力主经世这一方面,他比"桐城三祖"表现得更加坚定和执著,可以视为后来曾国藩明确标举"经济"以论文的先声。方宗诚评价他说,先生"研经考史,穷理精义,宏通详确,而一归于醇正。言必有宗,义必有本,不欲为无关系之文"。^[10]这应该说是比较客观公允的。历史进入近代以后,桐城派作家对社会实务的关注,普遍多于对理论的创构和文法的讲究,因此可以说,方东树是桐城古文由古典向近代转型的先驱之一。

二、不事雕镂、动人肺腑的传记文

除了说理文,方东树的传记文也很值得重视。由于他对儒家思想尤其是程朱理学具有高度的认同感,所以对当时的廉吏和忠孝节烈之士,总是不遗余力、饱含感情地给予表彰。如《舒保斋家传》叙述了一位执法公正却又极富仁爱之

心的地方官员的感人事迹,甘肃渠宁县巡检舒守 愿性格端方,不愿谄媚上司,结果得罪了郡守。 郡守为了找由头加罪于他,于是命他押送秋审重 囚数十人至兰州,却不调拨车役给他,目的显然 是故意逼他误事进而治其罪。舒守愿只得典卖 衣裘,租车押解囚犯。但费用很快花光,囚犯只 得步行。由于路途艰险,众囚的脚踝被脚链磨 破,渗出了鲜血。舒氏不忍,于是对众囚说:"吾 诚哀若,今欲尽释若等桎梏以载于吾车,吾与若 皆徒步徐行,可乎?若曹有罪,我无罪,谅不以脱 逋累我。即若曹逃而皆得遂其生,杀余而活数十 人,亦余心所愿而不悔。"于是众囚皆感泣,发誓 决不逃走。有一天他们行至六盘山,忽遇飓风, 顿时飞沙走石,连车也被掀翻,众人于是纷纷四 散躲避。风息之后,舒氏清点人数,发现少了几 人,众皆以为必逃无疑。但稍后,这几人先后从 避风之所回到舒氏身边。当最后一位囚犯出现 在舒氏面前时,舒氏感极而泣,囚亦泣曰:"人谁 不愿逃死,实不忍负我生佛耳。"舒氏办完此趟差 事准备返回时,尤专门到监狱与众囚告别,"如母 别子"。"囚之知必决,而有老亲者求君寄声身 后事,君皆一一疏于纸,归途迂道往致其家;其或 有枭示近地者,仍为之瘗其首焉"。[11]全文的叙 述生动传神,感人肺腑,将舒守愿爱民如子的形 象刻画得栩栩如生,读起来有如见其人、如闻其 声之感。舒守愿虽然官位不高,但其卓异高尚的 人格,使他足可与历代古文大家笔下的任何一位 仁人义士相比。

《都君传》叙述了一位孝子的感人事迹:桐城都君五岁时,其父即客死他乡。都君成人后,尽管生活贫困,但他徒步二千余里,忍饥露宿,备历苦艰,先后将其父亲、叔祖父、叔祖母以及众伯、叔之墓迁回故里。不仅如此,"其于他亲疏及戚坟墓,苟其子孙不克振者,岁时必徒步亲往代祭,极其诚敬哀思之情"。[12]《书史忠正公家书后》记叙了史可法妻李夫人之妹——李孺人的忠烈事迹:史可法殉明后,平湖孝廉冯洪图冒史可法之名起兵,破巢县及无为州,后兵败被执,坚冒

史可法之名不改。清军统帅命太夫人(即史可法之母)面质之,李孺人陪同前往。李孺人有国色,好人聂某见而艳之,欲强取之以媚大帅。太夫人惊悸不能决,李孺人则当即割下自己的鼻子和两耳。聂某见此只得作罢。叙述至此,方东树评价说:"当是时,李氏之节几与忠正比烈"。^[13]真可谓力透纸背!

这些例子也说明,标榜义理、维护宋学是方 东树一贯的思想取向,也是其古文创作中最重 要、最突出的主题;但他不空谈义理,而总是把义 理作为他观照社会现实的标尺,力图在现实社会 中发挥义理化民正俗的作用。他的这些文章保 存了许多珍贵的史料,足可补史传之不足。

方东树为自己亲人所作的家传,更是感心动耳,回肠伤气。其中《妻孙氏生志》当属最典型的例子。方东树迫于生计,长年在外游幕或教书,所以家中重担就落在了其妻孙氏身上。孙氏不仅为日常家务操劳,而且在方东树因生计原因而无法归家的情况下,以一病妇人之身,先后为生母、公公和婆母主持、治办丧事,虽备历艰辛,却始终无戚容悲语。她似乎只知道默默地奉献自己,默默地支持自己的丈夫。文中叙述她对方东树说过的一番话,尤其催人泪下:

余尝十赴秋闱不得售,妻谓余曰:"吾在家望吾父,及归望舅,继又望君,而终不获一如意。"此虽俗情,而其言亦可悲矣。^[14] 孙氏的一番话,包含了多么殷切的希望,多么辛酸的感慨!而当方东树把它形诸笔端时,又饱含了多么深厚的愧疚,多么巨大的无奈啊!全文没有惊天动地的情节,没有华丽的语言,也没有刻意逞露什么写作技巧,而只是依据人物事情的本来面貌自然铺写,娓娓而叙,结果反比那种雕镂

《书妻孙氏生志后》是方东树在其妻子去世 后所作的哀悼文。与《妻孙氏生志》有所节制不 同,此文将满腔的愧疚和感激尽情倾泻了出来:

之文更真实、更自然、更感人!

呜呼,妻事我四十年,无纤毫言语之过, 惟日盼因阨之解。辛苦垫隘,备罗酷急。近 岁衰羸尫摆膻癃,言气不属,犹日张空拳,呕心血枝梧日月,以祭以养,以持门户,以保弱幼。余久客于外,不能裕所入,而室不毀者妻之力也。常念三世先柩未葬,千金逋负莫偿,一门十口资生无计。余老不支,故虽至疾亟宛转,不肯自矜惜,医药饵饍之弗求,以速于死。呜呼,痛矣!人生有死,百年必至之常期。惟共贫贱同忧患者难忘,共贫贱同忧患而能贤者尤难忘。吾又寡兄弟戚属,行止出入惟妻能悯我疾苦,谅我端良。自今无有能悯我谅我者矣!^[15]

这里依然没有华丽的词藻,没有不切实际的夸饰,有的只是从心肝肺腑中流出的悲伤。有此二文,一生操劳、含辛茹苦的孙氏一定可以不朽了吧!

方东树的传记文多用叙述,而少有描写,偶 一用之,就显得格外引人注目,格外动人。如《姚 氏姑哀词》中写道:

癸丑之冬树受室,其时姑疾已动而犹强 支为言笑。明年甲寅二月,竟以贫饿而殁,年 止三十。殁之日灶冷无烟,一稚子在侧,惟泣 告吾父索棺而已。呜呼,痛哉!树尚忍举其 词哉!^[16]

这里的"犹强支为言笑""殁之日灶冷无烟"二语,看似平平常常,其实包含了多么巨大的悲痛!由于方东树母亲去世得早,所以他的这位姑姑在他的日常生活中很大程度上承担了母亲的责任,对他呵护备至。正因为如此,这位姑姑的早逝才会引起他如此巨大的悲痛!

除上述三文外,《族谱后述下篇》《大母胡孺 人权攒铭》《先母行略》等,也都不事藻采,自然 成文,却自有一种凄恻动人的艺术效果。方东树 之所以倾注深情,写下如此动人的家传,主要是 由于他一生经历了太多的挫折、辛酸和苦闷,使 他比一般人更加深刻地体会到亲情的可贵。他 曾致书同窗好友姚莹,称自己"于人事多所不通, 惟笃信好古人。以为道可以学而至,圣可勉而 希",因此"与俗背驰,犯笑侮蒙",常有一种"孤 穷于世,匪独无见收之人,乃至无一人可共语。胸中蓄言千万,默默不得吐"的孤独感。[17] 又说: "二十年来饥寒困迫,颠沛失荡,无以自存,其遇可谓穷矣。"[18] 这些沉痛的倾诉,实可以视为方东树孤苦一生的写照。长期的挫折,生计的窘迫,人情的冷暖,世态的炎凉,身体的多病,使亲人之间的骨肉之情在方东树的内心成为一种巨大的补偿和慰藉。正因为如此,亲人们的零落凋丧,才会引起他如此强烈、持久的悲痛。在整个中国古文创作史上,像他这样写下如此多的家传,且写得如此动人的作家,大概只有归有光等少数几人。

三、"不尽拘守文家法律"的"学者之文"

方东树曾在《答姚石甫书》中自述其治学为 文的经历,称他十八九岁时读到《孟子》,"怃然 悟吾学之更有其大者切者,遂屏文章不为"。[19] 嘉庆四年(1799),方东树致书姚鼐,称自己"近 大用功心性之学"。姚鼐十分赞赏,说"若果尔, 则为今日第一等豪杰耳"。[20]方宗诚既是方东树 的从弟,也是其弟子,其所作《仪卫先生行状》称 方东树四十岁以后,"不欲以诗文名世,研极义 理,而最契朱子言"。[21]又,据其《仪卫轩文集识 语》记载,方东树"少承累世家学,宗法朱子"。[22] 郑福照《仪卫方先生年谱》亦谓方东树"好为深 湛浩博之思,不专专于文字;故其文醇茂昌明,言 必有本,随事阐发,皆关世教"。[23]凡此等等,都 指出了一个事实,即方东树一生主要以维护和宣 扬儒家义理之学为己任,希望文章切于时用,而 无意于做一个纯以文章名世的作家。

作为桐城派的一员,方东树对"桐城三祖"的古文观念,既有继承,也有突破。他接受方苞的义法说,指出"有物则有用,有序则有法。有用,尚矣,而法不可背"。^[24]同时,他还延续了刘大櫆的"文别有能事"论,一再指出"诗文虽贵本领义理,而其工妙,又别有能事在",^[25]作诗文"本领固最要,而文法高妙,则别有能事"。^[26]但他又明确表示,与义理相比,义法终究只是为文

之末事。其《书惜抱先生墓志后》云:

夫唐以前无专为古文之学者,宋以前无专揭古文为号者。盖文无古今,随事以适当时之用而已。然其至者乃并载道与德以出之,三代、秦、汉之书可见也。顾其始也,判精粗于事与道;其末也,乃区美恶于体与词;又其降也,乃辨是非于义与法。噫,论文而及于体与词、义与法,抑末矣。而后世至且执为绝立专家,旷百年而不一觏其人焉。岂非以其义法之是非、词体之美恶,即为事与道显晦之所寄,而不可昧而杂、冒而托耶!文章者,道之器。体与词者,文章之质。范其质,使肥瘠修短合度,欲有妍而无媸也,则存乎义与法。[27]

在方苞的心目中,义法是古文的核心要素,也是他评论古文的主要标尺。但在方东树看来,"事与道"才是古文之本,"体与词"乃是末务,而"义与法"更是等而下之的细事。方东树仅把"义与法"理解为使文章"肥瘠修短合度,欲有妍而无媸"的技巧,显有狭隘之嫌,并不完全吻合方苞的原意,但不管怎样,他比方苞更强调"事与道"对于古文的根本意义,则是明确无疑的,是他突破方苞义法说的一个鲜明表现。

方苞所说的义法,其外延是开放性的,他在 对《左传》《史记》的评点中概括、总结了一系列 行文技法,可以看出他对义法的讲究之细。而方 东树由于更看重"事与道",所以对义法并不是 太讲究。他在《栎社杂篇自序》一文的文末自记 中说:"此己未年作,时余年二十八岁,于后为学, 始壹正其趋向。虽未敢言能立本,而其于杂焉 者,亦庶免矣。虽然,又有病,夫文章之道,最忌 正言直说。董子之文病于儒,故作者弗贵。吾生 平为文,好庄语,此所以言之虽精而不入妙。识 此,以讼吾短。"[28]在《答姚石甫书》的自记中又 说:"芜浅粗露,跃冶可憎。"[29]方东树这些自评 之语,当然有自谦的成分,但也指出了他某些作 品确实存在的不足:因刻意追求平易畅达,故往 往采用正言直说的方式,缺少旁敲侧击、曲折回 旋的文法变化;又为了使义理得到充分彰显,故 往往不讲裁夺,致使文章略有繁重芜杂之嫌。

方东树《潜桐左氏分谱序》一文的自记说: "质确明白而已,无文章也,然自可存以为信 言。"[30]这段话非常明确地透露了他的古文创作 观念:务求朴质、明白、准确、周详,至于写作的技 巧则不刻意或过分讲求。方东树为了保证文章 的事理阐发详尽无遗,有时还在正文之后附上一 段自记,继续进行论述。如《原理二首》阐发了 程朱理学的核心范畴——"理"的内涵,并针对 部分汉学家如戴震、惠栋力诋宋儒以理欲、性理 言理之非,进行了辨驳。正文结束之后,方东树 又在文末附加了一段长达四五百字的自记,对李 威攻讦理学的论调,进行了有力的回击。严格说 来,一篇完整的古文,当是自具首尾、浑然一体的 有机结构,方东树在正文之后附加一段自记,从 文章体式上讲,显有画蛇添足之嫌。但从内容上 看,自记确实对正文形成了补充,从而使题旨的 阐发更充分,更具说服力。这也从一个侧面说明 方东树的古文以明确周详取胜,而不以文法之巧 见长。

方东树对于传记文繁简处理的看法,更具体 地体现了他对方苞义法说的突破。崇尚雅洁,是 桐城古文理论的重要内容。为了追求"洁",桐 城古文家多注重剪裁,反对面面俱到,平铺曼衍。 但方东树却并不拘泥于这一观念。如其《朝议大 夫贵州大定府知府姚君墓志铭》,刻画了一位为 百姓安危得失而殚精竭虑的廉吏形象。按照桐 城派的义法理论,一般作家会选取两三个重要的 "点"着力描绘,以"点"带"面",以少总多。但方 东树此文却以长达 4800 余字的篇幅,详细铺叙 了姚柬之在任各地地方官时,鞫正冤案、稳定市 场、教化百姓、剿抚匪盗、治水赈灾等事迹,文章 有总括,有列举,有叙述,有议论,洋洋洒洒,信实 详尽,这在墓志铭创作史上是很少见的。他在该 文的自记中说:

章法完密,于叙事中一一点缀风韵焕发,韩、欧、王法也。或言艾繁不可删者,亦有说。 念此为伯山平生第一功名,英姿得意;第一飒 爽,毛发俱动。平心而论,实多有足为后来治剧之谱。若贪惜笔墨,裁损字身,缩减文句,以求合所谓义法,则伯山面目性情不出,文章精神亦不出,如宋子京《新唐书》,反成伪体。墓志即史家纪传,宜实征事迹,如太史公诸列传各肖其人,描写尽致,自成千古。故韩、欧、王三家志文皆学史迁法,若但以长短为胜劣,则子由志东坡亦六千字,东坡状温公至万言以上。虽昔贤之论苏氏文不登金石之录,然二公亦尚非全流俗门外汉也。且伯山之为政与吾之为文,自行意而已。固不规规傍人门户,指前相袭,用一律作优孟衣冠也。此意何当与吾伯山地下共论之。[31]

方东树认为,传记之文不当以繁简为优劣,对于经历丰富、事迹突出的传主,不应固守求"简"的原则,而应尽情铺叙和摹写,只有这样,才能将其面目性情淋漓尽致地刻画出来。可见,方东树并非不明白过度追求平易周尽容易流于繁芜简质,但是他宁可牺牲文章的辞采、技法,也要保证"事与道"的充分展开,确保文章的真实与详备。不能不说,这是一段十分精辟、具有个人独到见解的文论,体现了方东树文无定法、决不拘泥的创作观念;同时也说明,方东树的古文思想虽然出于桐城派,但又不是桐城派所能涵盖的。

方东树的古文并不都是平正朴质的,其中也有少量雄健闳放之作,如《姚石甫文集序》《答叶溥求论古文书》即是如此。兹以前者为例。文中有云:

石甫平居以贾谊、王文成自比,其学体用兼备,不为空谈。故其文皆自抒心得,不假依傍。余观其义理之创获,如浮云过而觌星辰也;其议论之豪宕,若快马逸而脱衔羁也;其辨证之浩博,如眺冥海而睹澜翻也;至其铺陈治术,晓畅民俗,洞极人情得失,如衡之陈、鉴之设,幽室昏夜而悬烛照也;而其明秀英挺之气,又能使其心胸面目、声音笑貌、精神意气、家世交游毕见于简端,使人读其文如立石甫

于前而与之俯仰抵掌也。则石甫之文即未得古人之心, 巴自足传石甫矣。而抑知不得古人之心, 则其文必不能若是也哉。^[32]

在这里,比喻、夸张、排比等修辞手法的综合 运用,长短、整散等不同句式的交错变化,使文章 产生了纵横奔放的气势,与作者惯常的风格大不 相同。但方东树本人对这种风格却并不认同。 他在该文的自记中说:"不免流荡夸浮,嚣张之气 有同跃治(冶)之金。久不欲存,因姚集已行,不 能掩矣。姑识之,以明伪体当裁。"[33]由此可见, 雄肆奔放之文对于方东树而言,并非不能,而是 不为;因为在他看来,刻意追求雄肆奔放,不免流 于"流荡夸浮",有"嚣张之气"——这并不是他 所推崇的。又,其《书归震川史记圈点评例后》 自记云:"其义可存,文则略仿南丰《魏郑公传书 后》。"「34」毛岳生评其《明季殉节附记序》一文, 也说:"浑雄精密,于刘子政、曾子固为近。"[35]这 都明确说明了方东树对曾巩古文的欣赏和效仿。 曾巩古文一向以平正典重著称,方东树对曾巩的 推崇,透露了他务求平正的审美取向。

综上所述,方东树对于古文创作,并非完全不守"文家法律",而只是由于他把文章的义理内容和现实功用看得比"文家法律"更重要,相比一般古文家,没有那么斤斤计较于文法罢了。事实上,他的古文也自有其法度,只不过他的法度是一种更自然平易的法度。清人论文,有"学者之文"和"文人之文"的区分。显然,方东树的古文属于前者。

四、方东树古文的历史遭遇与价值重估

尽管方东树的古文创作取得了不俗的成绩,但他身前身后却没有受到足够的关注和应有的好评。这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方东树毕生未入仕途,交游不广,加之性情狷介,与世多违,因此其古文作品的传播范围较为有限。方东树曾写信给姚莹说:"仆受性迂疏,材能薄下,特为时人所忽。栖身贱素,名姓不出于乡里。"^[36]这里所说的"为时人所忽""名姓不出于乡里",虽有自

谦的成分,但总体上还是符合实际的。今从其 《考槃集文录》所附的尾评可以看出,与方东树 平时讨论文章的知交,只有毛岳生、管同、姚莹等 少数几人,而且讨论并不频繁,因为《考槃集文 录》留存的此三人的尾评总共也只有寥寥数则。 梅曾亮则不同。梅曾亮的仕途远比方东树顺利, 而且在京为官多年,京师治古文者皆从其问桐城 文章义法,称之为"当代宗匠"。[37] 刘声木《桐城 文学渊源考》卷七载师事及私淑梅曾亮者凡75 人,[38]可见其交游之广和影响之大。方东树没 有梅曾亮那样广泛的交游,其作品当然不可能像 梅曾亮那样受关注。二是方东树的古文偏重义 理,讲求实用,而"不尽拘守文家法律",与当时 主流的古文审美取向存在较大的距离。梅曾亮 则不同。他的古文不仅注重思想内容,而且十分 重视艺术的讲求。他的"记叙之文引入传奇之 笔,曲折多姿的情节赋予了文章浓郁的抒情性; 论辨之文时杂以骈偶,文辞的变幻造就了不凡的 气势;写景之文融入了诗的意境,清新自然的景 致增添了文章的情韵"。[39] 这些成就的取得,使 他的作品自然受到更多的瞩目。

在时人的评价严重不足时,作者的自我评价就显得很有参考价值了。方东树有一篇题为《终制》的文章,相当于写给子孙的临终遗言。该文对自己的一生进行了总结,在谈及自己的古文时,他说:

我于文事幸及承教先辈,粗闻绪言,亦幸 天启其衷,时有获于思虑所开悟。但仅望见 涂辙,实未曾专心深学之也。平日所为率牵 事应付,冗陋凡下,惭恧不自信,已判只字不 存。至其中或有论议所及义理可取者,尝欲 别出为一编,久而未暇,以为与使人訾鄙憎 弃,不如绝其传,犹胜作龄痴符也。[40]

方东树写此文时,将至生命的终点,心情自然比较消极,所以他在此处自称其文"率牵事应付,冗陋凡下",显系悲伤愤激之言,不可全信。又,其《复戴存庄书》云:

仆之文粗而犷气未除,其于古人精醇境

地实未能臻;又于六经根柢未有所得,故不自信,决意焚而不存。其他著亦皆剽窃浅陋,惟空言析理之说或有可取,亦在学者之择之,未敢自是也。总之,仆之自问只见其歉,未见其赢;但有自悼,无敢自喜。^[41]

这里的自我贬抑之辞,只能视为方东树在朋友面前的自谦,也不能当作定评。

相比之下,其《考槃集文录·自序》中的自 我评价,要比以上二文客观、全面得多:

昔吾亡友管异之评吾文曰:无不尽之意, 无不达之辞。国朝名家无此境界。吾则何敢 自谓能然!然所以类是者亦有故;盖昔人论 文章不关世教,虽工无益。故吾为文务尽其 事之理,而足乎人之心。窃希慕乎曾南丰、朱 子论事说理之作,顾不善学之,遂流为滑易群 尽,发言平直,措意儒缓,行气柔慢,而失其国 能;于古人雄奇高浑洁健深妙波澜意度全无, 得失自明,固知不足以登于作者之录。平生 雅不欲存,判欲焚弃久矣。而友人毛生甫、姚 石甫力谓吾不可弃之。及是,戴生钧衡、从弟 宗诚强为钞录,乃收罗散佚,辑为兹编。既 成,视之殊用内怍。姑以陈义辨物尚无失实 焉可耳。[42]

在这里,方东树既坦承了自己古文创作中存在的缺点,也委婉地指出了自己的优点。优点是陈义辨物,往往曲尽其理,深餍人心;缺点是"滑易好尽,发言平直,措意儒缓,行气柔慢",缺乏人们所普遍推崇的"雄奇高浑""洁健深妙""波澜意度"等。尽管他口头称自己并不十分珍视己作,甚至久欲焚弃,但其实他还是很自负的,否则他就不会一开口就引管同的话:"无不尽之意,无不达之辞。国朝名家无此境界。"

事实确实如此:方东树的古文虽没有方苞的深厚、刘大櫆的雄豪、姚鼐的雅洁,也没有管同的刚健、姚莹的雄直、梅曾亮的醇厚,但他自有其独特的面目——长于说理,兼擅记人,明白晓畅,平易周详;虽偶有辞费之嫌,但毕竟瑕不掩瑜。这

种风格特点,乃是他在创作中偏重义理,讲求实 用,务求平正畅达、有补于世而自然形成的,是他 自觉选择的结果。那种艺术效果更强的"文人之 文",他不是不能,而是不为。李淦《文章精义》 云:"文章不难于巧,而难于拙;不难于曲,而难于 直;不难于细,而难于粗;不难于华,而难于质。 可与智者道,难与俗人言也。"[43]其实,巧与拙、 曲与直、细与粗、华与质,原本各有其长,不宜强 加轩轾。李淦此言的意义在于提示我们,巧、曲、 细、华一般更容易受到人们的青睐,而拙、直、粗、 质则易于被忽视,其实后四者也各是文中一格, 自有其价值和意义,而且某种程度上是更难企及 的境界。因为拙、直、粗、质在某些作家笔下,并 不是真正的、一味的拙、直、粗、质,而是拙中有 巧、直中有曲、粗中有细、质中有华。方东树的古 文虽然"不尽拘守文家法律",但也不是完全"无 法",而是拙中有巧、直中有曲、粗中有细、质中有 华,否则其传记文就不会那么动人肺腑了。据方 宗诚《仪卫轩文集识语》记载,方东树"尝自言其 文于姚门不及管异之、梅伯言:又尝以为吾固深 知文,然实无暇致力于此。今节相湘乡曾公亦以 先生言为不欺,然谓先生之学则远非二君所及, 固自成为先生之文也"。[44]就是说,相比管同、梅 曾亮而言,方东树古文虽不甚讲究文法,但却自 成一格,曾国藩的评价应该说是客观公正的。

总之,方东树的古文密切关注并折射了嘉 庆、道光时期中国思想、社会、政治等各个方面的 动态,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和突出的经世色彩, 是桐城派古文由古典向近代转型的先驱,具有较 重要的思想价值和文学意义。

注释:

[1]主要专著有杨淑华:《方东树〈昭昧詹言〉及其诗学定位》,台北:花木兰文化出版社,2008年;陈晓红:《方东树诗学研究》,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2013年;郭青林:《方东树诗歌史论研究》,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21年;史哲文:《方东树唐诗观研究》,合肥:黄山书社,2021年。主要论文则有吕美生:《方东树〈昭昧詹言〉的价值取向》,《学术月刊》2000年第10期;潘殊闲:《方东树的"魂魄"论诗与中国诗学的"象喻"传统》,《中南民

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 年第 3 期;龚敏:《论方东树的诗学渊源》,《中国韵文学刊》2006 年第 1 期;倪奇、刘飞:《以"气"论诗与方东树的诗学思想》,《第三届全国桐城派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7 年;杨柏岭、黄振新:《方东树以妙论诗的审美走向》,《池州学院学报》2012 年第 4 期;史哲文、许总:《论方东树对沈德潜诗论的继承与改造》,《学术界》2014 年第 2 期;史哲文:《论方东树妙力气审美论——以唐诗批评为中心》,《社会科学论坛》2015 年第 10 期;蒋寅:《诗学、文章学话语的沟通与桐城派诗歌理论的系统化——方东树诗学的历史贡献》,《复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 年第 6 期。

[2]例如,黄霖《论姚门四杰》(《江淮论坛》1985 年第 2 期)、周中明《方东树论》(《古籍研究》1998 年第 2 期) 二文对方东树的生平、思想进行了精要的梳理和概括;王汎森《方东树与汉学的衰退》(收入《中国近代思想与学术的系谱》,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18 年)、黄爱平《〈汉学师承记〉与〈汉学商兑〉——兼论清代中叶的汉宋之争》(《中国文化研究》1996 年第 4 期) 二文详细分析了《汉学商兑》的内容、宗旨和学术史意义。

[3][10][22][44][清]方宗诚:《仪卫轩文集识语》,[清]方东树著,严云绶校点:《方东树集》附录,严云绶、施立业、江小角主编:《桐城派名家文集》第1册,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14年,第628页。

[4][17][19][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六《答姚石甫 书》,《方东树集》,第355、354-355、355页。

[5][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一《原直》,《方东树集》, 第207页。

[6][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七《新建桐乡书院记》, 《方东树集》,第385页。

[7][8][21][清]方宗诚:《仪卫先生行状》,《方东树集》附录,第611、610、609页。

[9][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六《与魏默深书》,《方东树集》,第371页。

[11][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九《舒保斋家传》,《方东树集》,第415-416页。

[12][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九《都君传》,《方东树集》,第419页。

[13][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五《书史忠正公家书后》、《方东树集》,第327页。

[14][清]方东树:《考粲集文录》卷十一《妻孙氏生志》, 《方东树集》,第464页。

[15][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十一《书妻孙氏生志后》,《方东树集》,第465页。

[16][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十一《姚氏姑哀词》, 《方东树集》,第462页。 [18][36][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六《复姚君书》, 《方东树集》,第362页。

[20][23][清]郑福照:《仪卫方先生年谱》,《方东树集》附录,第616、624页。

[24][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五《切问斋文钞书后》, 《方东树集》,第329页。

[25][26][清]方东树:《昭昧詹言》,汪绍楹校点,北京:人 民文学出版社,1961年,第10、24页。

[27][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五《书惜抱先生墓志后》,《方东树集》,第324-325页。

[28][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三《栎社杂篇自序》自记,《方东树集》,第260页。

[29][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六《答姚石甫书》自记, 《方东树集》,第357页。

[30][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四《潜桐左氏分谱序》, 《方东树集》,第308页。

[31][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十《朝议大夫贵州大定府知府姚君墓志铭》自记,《方东树集》,第440-441页。

[32][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三《姚石甫文集序》, 《方东树集》,第279-280页。

[33][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三《姚石甫文集序》自记,《方东树集》,第280页。

[34][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五《书归震川史记圈点评例后》、《方东树集》、第338页。

[35][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四《明季殉节附记序》 尾评,《方东树集》,第287页。

[37][清]龙启瑞:《经德堂文集》卷二《彭子穆遗稿序》, 《清代诗文集汇编》第655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 第275页。

[38]刘声木:《桐城文学渊源撰述考》卷七,徐天祥点校,合肥:黄山书社,1989年。

[39] 萧晓阳:《晚清桐城文章新范式十—再论梅曾亮古文创作》,《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6期。

[40][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十一《终制》,《方东树集》,第466-467页。

[41][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卷六《复戴存庄书》,《方东树集》,第372页。

[42][清]方东树:《考槃集文录·自序》,《方东树集》,第 177 页。

[43][元]李淦:《文章精义》,王水照編:《历代文话》第二册,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7年,第1166页。

[责任编辑:邹秋淑]